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经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公司董事会设职工董事一名。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公司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同意选举丁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简历见附件），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丁胜先生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董事，本次选举任期开始后，变更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构成人员不变。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附件:

丁胜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6月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焊接工艺与设备专业，本科学历。2002年6月至2008年9月，任常州飞机制造有限公司（现常州蓝翼飞机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一分厂、航空技校焊接工程师、系主任、校长助理；2008年9月至2009年9月，任格力博集团常州格腾园林机械制造有限公司PIE（工艺整合部）经理；2009年9月至2018年1月，任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产品事业部、质量部经理；2018年2月至2018年5月，就职于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2018年5月至2024年5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4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